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增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(2025-174)

根据《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》(银保监规〔2022〕11号)、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:关联交易》(保监发〔2014〕44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增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: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概述

为支持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太保寿险香港")的发展需要和战略规划,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太保寿险香港增资30亿港元或等值人民币。交易完成后太保寿险香港的注册资本将达到40亿港元,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(二)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太保寿险香港的注册资本10亿港元,由本公司100%全额出资。增资完成后,太保寿险香港的注册资本由10亿港元增至40亿港元,本公司出资比例保持不变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关联方: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

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:(四)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

关联关系具体描述: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(二) 关联方情况

关联方: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

关联方名称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 (香港) 有限公司	经济性质或类型	其他企业
法定代表人	不适用	注册地址	香港铜锣湾希慎道 33号利园一期18楼 1802室
注册资本 (万元)	81913	成立时间	2021-10-19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7345264800010246	
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		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业务	

三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关联交易相应比例	本次增资金额为30亿港元或等值人民币 ,本次交易属于保险机构与其控股子公司 之间的关联交易,按照《银行保险机构关 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 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1号)第二十条规定 ,不适用比例要求。	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关 联交易金额(万元)	273153	

四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(一) 定价政策

本关联交易定价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市场化原则进行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,符合合规、公允、必要性原则,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定价依据

根据太保寿险香港发展规划和资本需求,太保寿险香港需增资30亿港元用于开拓香港市场、提升公司市场地位,保持偿付能力充足。

五、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(一) 生效时间

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后生效。

(二) 交易价格

本次增资金额为30亿港元或等值人民币,按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7月28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暂估,约为人民币27.3亿元。

(三) 交易结算方式

本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。

(四)协议生效条件、履行期限

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(香港)有限公司增资协议》 于2025年8月1日签署,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,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后 生效。

具体实施根据协议双方协商履行。

(五) 其他信息

无。

六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上述重大关联交易于2025年5月7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、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(临时)审议通过,该整体交易事项已于2025年5月29日经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七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本公司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,豁免设立独立董事。

八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: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,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,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,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向监管部门反映。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